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 關於調整“中特轉債”轉股價格的公告。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000708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公告编号：2026-080

债券代码：127056

债券简称：中特转债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中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0708

股票简称：中信特钢

债券代码：127056

债券简称：中特转债

中特转债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人民币13.89元/股

中特转债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人民币13.69元/股

中特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9月16日

本次调整中特转债价格不涉及暂停转股事项。

一、中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公开发行了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中特转债，债券代码：127056），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0亿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则初始转股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其中派送现金股利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 $P1 = P0 - D$ 。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及结果

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2026年8月2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6年4月9日，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前述授权，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9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9月16日；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分配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前期经营积累及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结合上述规定，中特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前中特转债转股价格为13.89元/股，调整后中特转债转股价格为13.69元/股，即 $P1 = P0 - D = 13.89 - 0.2 = 13.69$ 元/股，本次中特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不涉及暂停转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6年9月16日起生效。

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 * * * *

完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芸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定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陳玉宇先生及瀧澤德也先生。